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E/CN.3/1993/3
19 January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统计委员会

第二十七届会议

1993年2月22日至3月3日

临时议程项目3*

加强国际统计合作

关于国际统计方案和协调工作组

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内所载建议和决定的评论，

已完成的工作和执行方面所需的其他行动

秘书长的报告

摘 要

在其第十五届会议上，工作组向统计委员会提出了九项建议和十项决定。所有建议与决定都与加强国际统计合作和改善国际统计制度的运作有关(见E/CN.3/1993/21)。本报告载有秘书处对这些建议和决定的评论，以及已完成工作的摘要和执行每项建议和决定所需的额外工作。决定2要求秘书处拟订几个改组其工作方案的可择性办法，关于这项决定的额外资料已载于E/CN.3/1993/CRP.1号文件。

* E/CN.3/1993/1。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言	1 - 3	3
一、工作组的建议：案文、评论和行动	4 - 32	3
建议 1	4 - 5	3
建议 2	6 - 11	3
建议 3	12 - 16	6
建议 4	17 - 21	7
建议 5	22 - 23	8
建议 6	24 - 25	8
建议 7	26 - 27	9
建议 8	28 - 29	9
建议 9	30 - 32	9
二、关于工作组决定的评论和行动	33 - 54	10
决定 1	33 - 34	10
决定 2	35 - 36	10
决定 3	37 - 38	11
决定 4	39 - 40	11
决定 5	41 - 42	11
决定 6	43 - 44	13
决定 7	45 - 46	13
决定 8	47 - 50	14
决定 9	51 - 52	15
决定 10	53 - 54	16
三、供讨论的问题	55	16

导 言

1. 本报告载有秘书处对国际统计方案和协调工作组第十五届会议所提出的各项建议和决定(E/CN.3/1993/21)所作出的评论。这些评论包括:(a) 指出秘书处或其他联合国系统内机关以及各机构间论坛中响应工作组的建议和决定或与这些建议与决定有关的工作或其他行动,发起或计划进行的行动;(b) 指出任何可能涉及的经费问题,这些问题将在委员会会议上正式讨论;(c) 统计司对每项建议和决定作出的评价和建议,主要是针对下列方面:(一) 考虑到的问题和可能的解决办法、其他途径与损益情况、(二) 适当的时间框架和(三) 在采取行动之前需要具备的条件。

2. 秘书长已经开始对秘书处经济和社会部门进行一次重大的改组工作,这很可能对联合国在统计方面的工作发生重要的影响,包括本报告中所提到的一些建议和决定。在委员会举行届会的时候将会向委员会提供有关这个重组进程的资料。

3. 请委员会在审查工作组的建议和决定时考虑到本报告所提供的资料。

一、工作组的建议:案文、评论和行动

建议 1

4. 统计委员会应当考虑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改变委员会届会周期,以便根据需要每年在五天中举行8次为期半天的会议,而不是每两年举行一次8整天的会议。

5. 关于建议1,秘书处将对其为拟议的会议日程提供所需技术和实质性支助以及提供文件的能力提供有关资料。还会向委员会提出提供会议支助服务、翻译、口译以及向区域经济委员会的代表与观察员提供旅费的所涉经费。另一方面,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坚持委员会原则上应当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

建议 2

6. 委员会应当决定并立刻付诸执行:

(a) 在本届会议结束的时候提名下届会议的成员,并在下届会议开始时进行正式选举,重复选出可连选连任的人选作为成员,并为他们举行非正式会议提供方便;

(b) 请秘书处向新成员提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能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的手册,并考虑编写一本供一般人使用的议事规则,在其中纳入一些实用的提示;

(c) 请统计司邀请统计负责人区域会议的主席参加会议;

(d) 请与会者向委员会提出他们的报告,这些报告应作为文件或背景资料印发,而不是作为冗长的口头报告发表;

(e) 请秘书处确保每个具体的议程项目能够通过讨论和通过行政协调会关于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和(或)工作组的报告而得到充分的准备和得到充分的资料。

7. 关于建议2(a), 本建议的目的是让委员会下一届会议的成员预先知道他们得到提名的事实,以便对他们的工作作出准备,特别是使他们有机会参加委员会届会前召开的工作组会议(见下面14段)。这将有助于他们的准备工作并增加会议的持续性,从而充实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工作。为达到这个目的,秘书处愿意在委员会每届会议期间提供下届会议的成员的资料。但是,对那些任期在下届会议之前届满的委员会成员国而言,它们是否会成为下届会议的成员国以及它们的代表是谁将无法预知。此外,对那些任期在下届会议之后依然有效的成员国而言,它们在下届会议上的代表也未必能事先确定。因此,委员会在执行这项建议时仍然无法对其下届会议的组成取得全部资料。不论委员会是每年或每两年举行会议,情况都是如此,虽然每年举行会议的情况会比较好。如果统计委员会的成员选举工作能够提前进行,使它的成员组成能够较早知道,则可改善这个情况。秘书处愿意在得到合理的事先通知的情况下提供一个会议室,以供委员会成员在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届会之前、期间和之后举行非正式会议。同样的,秘书处也可安排在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前后两届会议期

间提供一个会议室。但是,秘书处将无法为此目的提供其他服务,如口译,并且联合国除了提供参加委员会届会的经常费用以外也不能为这种会议的与会者提供任何额外的旅费和或生活费,除非这种服务和开支的费用已经明白载于联合国核可的方案预算中。

8. 关于建议2(b),秘书处将应要求向那些按照建议2(a)获得提名的新成员提供议事规则的手册,并且向任何在委员会届会开始时获选为成员的人提供议事规则手册。统计司将同秘书处有关部门协商,讨论是否可以编写一份简化的议事规则手册,其中包容一些实用的提示。但是,秘书处需要对它的所需内容得到进一步的了解才能进行这件事。

9. 关于建议2(c),统计司已经邀请了统计负责人区域会议的主席参加了本届会议,如同过去一样。将来也会同各区域经济委员会作出安排,使统计司得到各区域会议主席的名单。

10. 关于建议2(d),作为每届委员会会议筹备工作的一部分,统计司将就此问题提醒委员会与会者关于委员会的建议,特别是在就会议的日期向各与会者发出通知时以及当与会者事先要求会议文件时。秘书处准备事先向所有可望参加委员会会议的人提供一份名单,以便与会者可以事先分发他们认为应当在会议之前分发的报告、文件或出版物一类的材料。秘书处还可以应与会者的要求在届会期间提供有限的复印和分发背景资料的设施。秘书处的正式翻译服务只有在事先确定的文件编制计划的范围内加以提供。但是,过去有许多国家和组织曾经在委员会届会期间提供以联合国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正式语文印出的技术文件。统计司将继续为分发这类资料提供方便,这种服务一向受到委员会与会者的重视。虽然只有在口头提出的或要求正式作为官方文件分发的报告和发言才能成为正式记录的一部分,并因此可以用所有正文语文印发,可是,委员会或许应当注意,口头提出长的、详细的、技术性的或说明性的统计资料时常不容易使听者了解,特别是在同声传译的时候。

11. 关于建议2(e),委员会本届会议以及前几次会议的某些议程项目的筹备工

作得到了行政协调委员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彻底讨论和提出的报告的协助。这些报告大多数都是以秘书长的报告的形式提出,其中载有各小组委员会成员提供的丰富的资料,并且得到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充分讨论并且反映了它们的决定。小组委员会将进行协商,以决定这个程序如何能更有效地加以利用以及如何更能针对统计委员会的需要。这种协商活动将于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的报告开始。

建议 3

12. 统计委员会应作出决定并立即生效:

(a) 建议经济社会理事会,工作组应每年举行两次会议,每次会期两天;

(b) 在委员会每届会议结束时确定工作组的成员,下届会议新提名的官员优先;

(c) 要求统计司邀请首席统计员各区域会议的主席参加工作组会议;

(d) 要求工作组编写每次会议的简短报告,应确保各次会议能够形成委员会的特定文件。

13. 关于建议3(a),请参看关于建议1的评论(上文第5段)。

14. 关于建议3(b),委员会一向是在每届会议结束时确定工作组的成员,并一向遵照为确定工作组组成所制定的规则。委员会曾调整这些规则以“确保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以及具有不同经济和统计制度的国家的代表性,并需特别注意确保属于非洲经委会、拉加经委会、亚太经社会和西亚经社会成员的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性”。¹为执行这项建议,统计委员会可以进一步修改有关工作组组成的规则,在上面援引的一句话的后面增加“和确保(统计委员会)下届会议新提名官员的代表性”。这项增加的内容可以导致工作组人数的增加。工作组在其第十三届会议上“认为有必要确定工作组人数的最高限额。对于最多人数没有达成协议,所提出的建议是10人至12人”(见E/CN.3/1991/2,第89段;还见有关建议2(a)的评论,上文第7段)。

15. 关于建议3(c),统计司可以按建议要求发出邀请。

16. 关于建议3(d),工作组各届会议的报告,作为供统计委员会审议的文件印发。统计司可以同工作组主席和报告员合作,必要时协助使这些报告较好地满足委员会的需要。秘书处在编写统计委员会议程项目的附加说明时,可以完全查明工作组报告的有关部分。

建议 4

17. 统计委员会应作出决定并立即生效:

(a) 要求统计司和各机构更多强调协调事项;

(b) 要求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成立特设专题小组;

(c) 要求行政协调会该小组委员会通过工作组为委员会编写关于适当问题的特定文件;

(d) 要求行政协调会该小组委员会确保提交委员会的各次会议报告不应过长。

18. 关于建议4(a),统计司和各机构作为高度优先注意协调事项,虽然在工作方法上可更加强调整协调,可以更多使用现有协调机制,如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各附属机构以及为特定主题领域所设的其他工作组。

19. 关于建议4(b),请参看关于建议4(a)的评论。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应鼓励现有的协调机构在其领域中充分积极活动。此外,工作组在第十五届会议上根据决定五(见下文第41和42段)设立的6个特别工作组,将在1992和1993年开始活动。统计司将提议由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审查协调机制的一个议程项目,以确定是否需要增设常设或临时专题机制。

20. 关于关于建议4(c),请参看关于建议2(e)和3(d)的评论(上文第11和16段)。

21. 关于建议4(d),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各次会议的报告,近几年来

都分发给统计委员会各成员参考,这些报告不是关于统计委员会议程的正式文件。这些报告服务于若干目的,因此影响到其长度。小组委员会在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决定,在试验的基础上,“...编写该届会议的报告,使其更集中于问题、决定和协定,这样有可能比以前各届会议的报告简短,因为以前的报告曾企图更全面介绍在讨论每一议程项目时所提出的各种意见”(见ACC/1992/16,第4段)。这一新的报告方法可望符合工作组的建议。

建议 5

22. 委员会应要求统计司:

(a) 找出加强其作用的办法,以服务于委员会的目标和工作;

(b) 更多强调协调事项。

23. 关于建议5,在统计司1994-1995年工作方案建议(见E/CN.3/1993/CRP.1)中,包括了加强统计司的作用以服务于委员会的目标和工作 and 更多强调协调的具体建议。

建议 6

24. 委员会应要求统计司同各区域委员会和其他有关机构的统计司合作,制定一项监测遵守联合国采用分类办法的制度,说明各会员国采用各类分类办法的目前情况以及同联合国所采用分类办法的关系,并向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出进度报告。

25. 关于建议6,统计司将建议将本项目列入定于1993年6月举行的行政协调会统计小组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议程。委员会本届会议收到关于各国采用国际标准产业分类订正3(ISIC, Rev.3)和中央产品分类(CPC)的报告(E/CN.3/1993/7)。本届会议还收到标准国际贸易分类订正3(SITC, Rev.3)采用情况的少量资料(见E/CN.3/1993, 15/Add.1)。

建议 7

26. 委员会第27届会议应考虑将下列问题作为1995年第28届会议可能讨论的一项专题：“更灵活的标准(分类和其他内容)的利弊,首先集中于经济活动和商品的分类(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产业分类订正3;欧洲共同体内部经济活动一般工业分类,订正本;和其他分类)”。

27. 关于建议7,秘书处准备将此事项作为一项提议的专题同可能提议的其他专题一起列入统计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暂定议程草案。统计司将口头介绍有关此主题报告的拟议大纲和内容,暂定议程草案将由委员会本届会议审议,按过去的惯例,委员会将为下届会议选择一个或更多的专题。

建议 8

28. 委员会应要求统计司和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继续注意在收集和处理会员国的数据时减少重叠,并要求委员会每届会议按照统计数据搜集活动目录第一章的类目(见E/CN.3/1991/R.7)提出一份进度报告;该报告(和目录)应按照主题事项的类目重新组织。

29. 关于建议8,统计司、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为每届会议编写和审议有关数据收集的报告时,都不断审查此事项。对委员会以前各届会议也提供了各种报告。各种组织也采取了重要行动协调数据收集活动。定于1993年上半年为工作组第十六届会议编写统计数据收集活动目录订正本(E/CN.3/AC.1/1991/R.7)。将尽可能按照主题事项类目重新改写。秘书处将按照目录第一章的类目和工作组的修改意见为委员会各届会议编写一份关于协调统计数据收集活动的报告。

建议 9

30. 委员会的作用应当是用来:

(a) 在统计工作、拟订/修订标准和技术援助方面向各机构提供关于统

计题目分配的权威性咨询意见；

(b) 在必须执行的实际工作的合作方面就各机构之间的详细协议提供权威性咨询意见。

31. 关于建议9(a),这里的问题是国际制度中的统计职责到总体分配。将向委员会提供各种报告帮助它拟订这方面的意见,包括关于成绩和计划(按专题重新组织)的报告和最后依照决定8(参看下文第49段)的要求提供说明性综合统计工作方案。此外,秘书处将根据工作组决定2(参看下文第35段和36段)的要求向统计委员会提供建议,说明统计司如何可以改革其工作方案,包括建议统计司与各机构协商,看看可否在国际组织当中重新调整某些职责。这些建议应当向委员会提供一个基础,以便提供关于题目分配、标准和技术合作的意见。

32. 关于建议9(b),统计司正在和一些机构讨论增加合作和可否在贸易、工业和建筑统计等领域重新调整某些职责的问题。如果成功,这些建议和将来提出的其他一些建议将载入统计司的工作方案建议和载入书面协议,并将提供给统计委员会和工作组提意见。

二、关于工作组决定的评论和行动

决定 1

33. “工作组决定,对于统计委员会1993年会议,统计司应当继续其邀请区域会议主席出席委员会会议的非正式做法”。

34. 关于决定1: 统计司将照做。参看建议3(c)的评论(上文第15段)。

决定2

35. “工作组要求秘书处拟订一些建议,向委员会提出几项备选办法,说明统计司如何可以依照这些建议改革其工作方案,包括说明可能需要对资源作出的内部重新分配”。

36. 关于决定2: 统计司1994-1995年工作方案的建议草案现提交委员会本届会议审议(E/CN.3/1993/CRP.1), 其中包括了与本项决定特别有关的某些建议、这些建议对秘书处工作方案可能的改革产生的影响以及委员会可能希望审议的其他备选办法。

决定 3

37. “工作组成立了一个由阿根廷、美利坚合众国、亚太经社会、拉美和加勒比经委会以及世界银行的代表组成的起草小组, 拟订关于区域统计会议和统计部门作用的建议, 这些建议将提交给统计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 以便委员会能够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适当建议。”

38. 关于决定3: 统计司与起草小组成员联系, 表示愿意提供它们可能需要的任何资料/援助, 以编写要求它们提交委员会的建议。

决定 4

39. “工作组要求统计司和行政协调会的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于可行时在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上提出按题目划分的机构间规划报告。”

40. 关于决定4: 统计司根据行政协调会的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成员提供的资料编写的两份文件已为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从一个组织结构改为一个专题结构。这些文件是“国际组织在统计领域的计划”(E/CN.3/1993/23)和“国际组织统计工作的通盘审查”(E/CN.3/1993/22)。第三份文件, “统计方面的技术合作的报告”(E/CN.3/1993/17)不久前使用组织结构已最后定稿。

决定 5

41. “工作组确定了认为需要优先审查的六个专题领域。工作组注意到有两个领域已经有了工作队机制, 为其他四个领域成立了新的工作队以及在有关机构的同

意下指派了以下每一工作队的召集者：

1. 国民核算(已经存在,召集者:国民帐户秘书处间工作组(秘书处间工作组));
2. 工业和建筑统计(召集者:经济合作和发展组织(经合发组织));
3. 国际贸易统计(已经存在;召集者:关税和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
4. 财政统计(召集者: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
5. 价格统计,包括国际比较方案(召集者:欧洲共同体统计处(欧共同体统计处));
6. 环境统计(召集者:联合国统计司)。

确定了另外一个审查领域,即贫穷、社会指标和住户调查以取得有关资料这个技术合作问题,可是延迟对该问题采取行动,以便把注意力集中在上文确定的六个领域。”(职权范围和工作及报告方法也包括在决定内,可是在这里不再重复。参看E/CN.3/1993/21,第53-55段。)

42. 关于决定5: 以下提供了关于六个工作队的组织和工作情况的资料:

(a) 国民核算(已经存在;召集者:秘书处间工作组)。如工作组指出,在秘书处间工作组完成关于修订国民核算制度的工作之前,该工作队不会开始工作;

(b) 工业和建筑统计(召集者:经合发组织)。在工作组开会之前统计司就工作关系与经合发组织和工发组织展开讨论。还举行了其他的讨论。经合发组织表示它将采取措施展开该工作队的工作;

(c) 国际贸易统计(已经存在;召集者:关贸总协定)。工作队继续关于改进各国向统计司提供的贸易统计的工作;对不报告的数据准备估计数;为准备国民数据的调整进行研究,以改进贸易数据的国际可比较性。已编写了几份研究文件。工作队计划在其成员出席统计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时在纽约开会;

(d) 财务统计(召集者:基金组织)。基金组织起草了一封信和调查表,其中包括国际收支、货币和银行业以及政府金融统计。这些将提供给有关的组织作

为决定如何展开工作队活动的根据；

(e) 包括国际比较项目在内的价格统计(召集者：欧共体统计处)。欧共体统计处表示它将采取步骤展开该工作队的工作；

(f) 环境统计(召集者：统计司)。1992年8月，作为设法确定扩大的协调和合作问题和机会的一项措施，统计司写信给参与环境统计的一些机构，随信附上一份关于目前活动和计划的调查表。当收到充分的资料时，将会就如何进行作出决定。必须确定工作队、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的环境数据秘书处间工作组以及关于促进环境统计的政府间工作组这三者之间的关系。

决定 6

43. “工作组请上文第50至55段*所设工作队研究进行各项评价的方法并尽速进行这些评价。”

44. 关于决定6,此一决定应由每一工作队按照它的职权范围加以执行。每一工作队均应受鼓励拟订有关其每一领域的方针草案。要不然就不妨由统计司和行政协调会的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制定一种由每一个工作队加以审议的共同方针草案,但却附有一项了解,即每一个工作队所实际采取的方针可能必然都不相同。

决定 7

45. “工作组请上文第50至55段*所设工作队在它们审查特定专题领域期间注意出版物问题。工作组特别要请各工作队审议欧洲统计人员会议^a所进行的审议,并且采行类似的审查。工作组特别指明,此项审查应主要针对印刷的或类似的出版物,

* 见上文第41段。

^a 见CES/741,1992年4月9日;CES/747,1992年4月24日;和ECE/CES/40,第43至49段。”

但亦应顾及同机器可解读的传播方式之间的关系。工作组认为,一旦它收到了各件工作队报告后,即可进一步审议此项问题。”

46. 关于决定7,替代的办法类似于有关决定6者(上文第30段)。此外,已经开始进行对统计司出版物以及机器可解读的有关贸易、国民核算、工业、运输和能源方面的数据基的评价研究。统计司的一般统计学出版物(《统计年鉴》,《统计月报》和《袖珍统计手册》)都向某些工作队提供了资料,而且也牵涉到工作组的工作。各工作队所处理的领域仅仅涵盖了统计司全部出版物产出中的一部分。秘书处和主管政府间机构在和目前和过去的两年期工作方案内都非常高度优先重视出版物方案的规划和评价;在审议1994-1995年方案预算期间,预计将会更加重视此一优先事项。正如同本组织的一般情况一样,委员会所关心的事项一览表极为重视出版物问题,包括电子传播和出版。此类的问题在一个部门的工作队只会获得部分解决。秘书处欢迎委员会正在进一步发展的上述各项步骤,以期能建立一个单一的机制来提供有关出版物方案(包括电子出版)的深入而且全面的意见。

决定 8

47. “工作组请其决定5所设工作队(见上文第50至55段) * 进行上文第68段(a)和(b)所叙述的其特定专题领域内的两项任务。”

48. 关于决定8,工作组的报告第68段(a)和(b)项内容如下:

“工作组审议了独立的审查小组有关国际统计制度中的缺失和弱点的下列各项建议:

“(a) 应该参考统计方面的(叙述性)综合工作方案和相关的文件以查明现行方案中的弱点、缺失和不均衡问题。在进行此项工作时应顾及预算因素;

“(b) 除了应致力于继续设法减少从观察期间至传播结构性统计数字细节之间的时差之外,对某些统计项目而言,应该考虑可否收集和传播比较新的统计资料(主要指标)。”

49. 关于决定8,一旦编制好(叙述性)综合统计工作方案和相关的文件,就可在达成其第一项请求方面取得重大的进展。工作组已规定应将此一工作方案的发展作为一项长期的目标(见E/CN.3/1993/21,第46段)。将会保持有关全球统计制度的最新文件;为了增修《国际统计名录》,将特别在统计司1994-1995年两年期拟议的工作方案内载入两项产出。就短期而言,由于提交统计委员会的几个报告已按议题作了改变(见上文第40和41段,决定4及评论),所以不妨作出初期的努力来查明弱点、缺失和不均衡问题。

50. 关于决定8,统计司正在进行有关其第二项请求的行动。此外,统计司将会向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建议它应在其1993年第二十七届会议上审议本问题。统计司和其他各机关都正在大力设法尽快出版或以其他方法提供统计资料。统计司在审查其资源分配工作方面,已考虑或许可以改变所收集到的数据的编组和传播方式,以期更加及时地公布统计数字。已经采取步骤以改善公布《商品贸易统计, D辑)这个国际贸易统计出版物的及时性。委员会或许希望指出,《统计月报》正提供了广泛的当前统计数字。各国统计部门正每个月、每一季或每年都增补这些资料,其间隔视《月报》的期效和可行性而定。这类的增补资料逐渐采取以电传发送给统计司。关于高度优先的表格,新的数据在不延迟一个星期的时间之内即纳入《月报》的表格,并且在收到它们的月份的月底后一个月有之内即以印刷方式(以航空邮件寄给付费订户)分发和传播。1994-1995年工作方案草稿规定应设法以电脑处理此一流程,以期用电子版式来收取和传播数据。这样将可消除运送上的拖延并可进一步缩短从各国国家统计机关发表数据到以一个单一的来源向国际用户提供此类数据之间的时距。

决定 9

51. “工作组决定再度提请统计委员会注意工作组对技术合作的关切。”

52. 关于决定9,委员会本届会议将会收到工作组的报告;在审议有关技术合作

的议程项目期间,将会提请委员会注意该报告的相关各段,因为这几段载有这类的关切。

决定 10

53. “工作组表示赞同秘书长的报告(E/CN.3/AC.1/1991/R.3/Add.1)内所载有关统计司一些计划的构想,这些计划涉及继续收集、编集和传播各国呈报的数据以及继续尽可能地扩展其调整和估计工作以延伸至其责任范围内的一切领域,以期满足用户的广泛需要。工作组决定,应将这些计划提请各专门机构注意和审议。”

54. 关于决定10,统计司正在各机构和工作组所设工作队的合作下,致力于设法解决这些问题。统计司已致函各专门机构提请注意此项决定,以作为前一个通知和行政协调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对此一倡议的讨论的后续行动。

三、 供讨论的问题

55. 委员会或许希望在审议工作组第十五届会议报告(E/CN.3/1993/21)内载工作组各项建议和决定时能够顾及本文件内的资料。

注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1年,补编第5号》(E/1991/25和Corr.1),第60段。